

# 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07202155962K

被审计单位名称: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内容:

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257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毕玮多

注册会计师编号: 110002420028

签字注册会计师: 祁菲

注册会计师编号: 310000073138

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1-23238888

事务所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257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星能源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1年3月19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10120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银星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后附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银星能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情况表”)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号)的要求及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规定的资金占用情况汇总格式,银星能源公司编制了上述情况表。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银星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1257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表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保证。在对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 我们对情况表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 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银星能源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仅作为银星能源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1年3月19日



注册会计师

  
毕玮多 

注册会计师

  
祁菲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0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总计	-	-	-	-	-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0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应收账款	11,219,420.98	26,337,367.75	-	19,257,598.23	18,299,190.50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64,929,471.00	15,563,733.96	-	72,839,491.00	7,653,713.9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应收账款	4,997,440.05	26,916,362.60	-	27,075,922.19	4,837,880.46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应收账款	171,724.00	-	-	-	-171,724.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应收账款	917,602.00	-	-	917,602.00	-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应收账款	291,235.40	-	-	291,235.4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宁夏银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应收账款	31,000.00	-	-	31,000.00	-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7,871,273.07	-	-	-	7,871,273.07	股利款	经营性往来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其他应收款	200,500.00	70,600.00	-	34,100.00	237,000.00	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应收款	39,880.00	42,440.00	-	39,880.00	42,440.00	专利费	经营性往来
兰州铝业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应收款	5,000.00	-	-	5,000.00	-	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7,209,863.07	-	-	210,000.00	6,999,863.0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3,145,000.00	733,924.00	-	3,133,924.00	745,000.00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1,464,135.98	-	-	9,632,155.38	1,831,980.60	工程款	经营性往来
总计				112,493,545.55	70,658,557.64	-	134,462,037.53	48,690,065.66		

本表已于2021年3月19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